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TU
SATU HOLDINGS LIMITED

舍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92)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舍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本公告載有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中期報告**」)全文，符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中有關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初步公告須附載資料的相關規定。中期報告的印刷本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atuhome.com可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舍圖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余良材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余良材先生、陳麗燕女士及余良靄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何劍菁先生、陳錚森先生及樊佩珊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乃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並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發。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satuhome.com刊發。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舍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乃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並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目錄

公司資料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企業管治	14
其他資料	1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	1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1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4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余良材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麗燕女士
余良靄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劍菁先生
陳錚森先生
樊佩珊女士

審核委員會

何劍菁先生(主席)
陳錚森先生
樊佩珊女士

薪酬委員會

陳錚森先生(主席)
余良材先生
何劍菁先生

提名委員會

陳錚森先生(主席)
余良材先生
何劍菁先生

風險管理委員會

陳麗燕女士(主席)
余良靄先生
樊佩珊女士

公司秘書

曾莉梅女士

授權代表

余良材先生
曾莉梅女士

合規主任

余良材先生

註冊辦事處

Thir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

總部、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 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觀塘
鴻圖道57號
南洋廣場
25樓2504室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營 業地點

中國
深圳羅湖
東方廣場
23樓01至11室

公司資料

法律顧問

關於香港法律
柯伍陳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三期
19樓

公司網站

www.satuhome.com

股份代號

8392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Tricor Services (Cayman Islands)
Limited
Thir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花園道1號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滙豐總行大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過往期間**」)的比較數據。

業務回顧

於本期間，本集團主要從事家居用品出口、電子商務及自家品牌產品銷售業務。我們的家居用品客戶包括國際品牌擁有人及持牌人、連鎖超市及主要位於歐洲的知名百貨公司。本集團於本期間的總收益約為22.6百萬港元，較過往期間約37.7百萬港元大幅減少約40.1%。

於本期間，家居用品出口業務仍為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為本集團總收益貢獻約88.8%。家居用品出口業務的收益約為20.1百萬港元，較過往期間大幅減少約40.4%。家居用品出口銷售下跌主要歸因於歐洲客戶於本期間下達的銷售訂單減少。此外，家居用品出口業務的毛利率由過往期間約32.8%減少至本期間約30.2%，此乃主要由於本期間兩名主要客戶下達訂單的產品毛利率較低所致。

電子商務業務的收益下跌至約1.7百萬港元，較過往期間約2.2百萬港元下跌約22.7%。於本期間自家品牌產品的收益約為0.9百萬港元，較過往期間約1.9百萬港元減少約52.6%。於本期間，電子商務業務及自家品牌產品分別為本集團總收益貢獻約7.4%及3.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3.8百萬港元，而過往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則約為0.9百萬港元。

展望

我們的家居用品出口客戶包括國際品牌擁有人及持牌人、連鎖超市及主要位於歐洲的知名百貨公司。通貨膨脹居高不下、歐洲的長期地區性軍事衝突及全球經濟放緩為對消費者市場(尤其是歐洲)造成壓力的主要不利因素。經濟狀況出現任何惡化及不穩定的消費情緒均可能對我們的家居用品出口業務造成負面影響。本集團預計二零二四財政年度之下半年的經營環境仍然充滿挑戰，存在很大程度的不確定性。儘管如此，本集團仍將不斷推出更多種類的產品、拓展其銷售網絡及客戶群，以盡量提高我們的收益及盈利能力。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收益約為22.6百萬港元，較過往期間約37.7百萬港元大幅減少約40.1%。該收益減幅乃主要由於本期間家居用品出口業務的客戶銷售訂單及自家品牌產品產生的收益減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過往期間約25.0百萬港元大幅減少約37.6%至本期間約15.6百萬港元，與本期間的收益減幅相符。

毛利

毛利由過往期間約12.7百萬港元減少約44.9%至本期間約7.0百萬港元。毛利率由過往期間約33.7%下跌至本期間約31.0%，此乃主要歸因於本期間家居用品出口業務的兩名主要客戶下達訂單的產品毛利率較低所致。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淨收益由過往期間約612,000港元輕微減少約50,000港元至本期間約562,000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本期間並無保就業計劃項下的非經常性政府補貼，其中部份被銀行定期存款所得利息收入增加所抵銷。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由過往期間約6.2百萬港元減少約16.1%至本期間約5.2百萬港元。銷售及分銷開支的減少乃主要歸因於(i)員工成本開支；及(ii)貨運及運輸費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與過往期間相比，本集團於本期間的行政開支維持於約6.1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過往期間約8,000港元增加約17,000港元或增加約2.1倍至本期間約25,000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本期間的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增加。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所得稅開支約為6,000港元，較過往期間約98,000港元減少約93.9%，其乃主要由於中國企業所得稅開支於過往年度並無撥備不足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經計及上述各項後，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3.8百萬港元，而過往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則約為0.9百萬港元。本期間該轉盈為虧乃主要歸因於本期間的收益及毛利減少。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債務

本集團的庫務政策為定期監察其即期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以及其與銀行的關係，確保維持足夠的現金儲備以及從主要金融機構取得充足的承諾貸款額，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18.2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6.0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債務包括租賃負債約0.7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1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總債務除以總權益乘以100%計算。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約為2.9%，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7%減少約0.8個百分點，其乃主要由於償還及攤銷租賃負債所致。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約為29.2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6.3百萬港元)，而資產淨值則約為25.5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9.1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上升至約7.9及7.4，而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則分別約為5.1及4.9。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分部資料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4呈列。

上市及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上市日期」)將其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股份」)在聯交所GEM上市(「上市」)，並透過公開發售及配售按每股0.22港元的價格發行合共250,000,000股股份。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實際上市開支)為約31.3百萬港元。

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已用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九日的重新分配及更改所得款項用途公告(「公告」)所載擬定用途。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直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所得款項淨額的已動用金額分析列載如下：

	所得款項 淨額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經修訂所得 款項淨額 計劃用途 ⁽ⁱ⁾ (百萬港元)	於本期間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直至	於二零二三年	餘下所得款項淨額 用途的預期時間表 ⁽ⁱⁱ⁾	直至二零二三年九月 三十日業務目標與實 際業務進度的比較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餘下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擴闊現有客戶基礎、增加在現有目標市場的 市場份額及擴展至新市場	13.2	(7.3)	-	(5.9)	-	-	
加強設計及開發能力	4.7	-	-	(2.3)	2.4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 三十一日或之前	(iii)
加強品質保證能力	4.7	-	-	(4.7)	-	-	
提升品牌認可度及知名度並增強企業名聲	6.3	7.3	-	(13.6)	-	-	
一般營運資金	2.4	-	-	(2.4)	-	-	
總額	31.3	-	-	(28.9)	2.4		

- (i)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九日，董事會就於歐洲及美國各建立一個聯絡辦事處、購買辦公設備以運營該等聯絡辦事處及聘用並挽留若干職員以提高本公司品牌認可度及知名度，而決議重新分配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7.3百萬港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公告。
- (ii) 動用餘下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以本集團對日後市況的最佳估算作依據，並會因應現時及將來市況發展有所變更。
- (iii) 本公司尚未按計劃將約2.4百萬港元的所得款項用於升級現有設計軟件及購買新設計軟件。本公司正於動用已分配所得款項淨額前為我們的業務探尋合適的設計軟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由於董事會先前因應疫情爆發延遲擴張計劃，因此使用所得款項淨額加強設計及開發能力有所延誤。由於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過往時間表有所延誤，其後動用時間表據此被延遲。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的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香港持牌銀行作為銀行結餘，並將按符合招股章程及公告所載建議分配的方式動用。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聘有37名（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37名）全職僱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於本期間的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4.4百萬港元（過往期間：約4.5百萬港元）。本集團根據（其中包括）各僱員的資歷、經驗及過往表現釐定其僱員的薪酬。僱員的薪酬待遇經定期檢討。

本集團深明與僱員保持良好關係的重要性，並相信我們的工作環境及僱員發展機會有助於本集團建立良好的僱員關係及挽留僱員。本集團招聘僱員時考慮眾多因素，如彼等的工作經驗、教育背景及我們的需求。除支付薪金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強積金供款、醫療保險、酌情花紅及根據本公司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薪酬委員會將定期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政策、薪酬待遇及架構，以及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本集團亦為新員工提供迎新培訓，並在有需要時向員工提供定期培訓。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港元」)、人民幣(「人民幣」)、英鎊及美元(「美元」)計值，故本集團面對貨幣風險。本集團的銷售及採購主要以美元計值及結算。本集團現時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制定外幣對沖政策，惟會密切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已由貨幣借款及其他對沖工具對沖的交易。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採納日期」)根據本公司當時股東的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讓本公司能夠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激勵及回報。於採納日期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任何購股權已授出或同意授出、失效、行使或註銷，而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購股權計劃項下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的融資租賃責任以汽車作抵押。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汽車的賬面值為零。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資產已抵押作為擔保。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股本架構

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成功在GEM上市。本公司股本架構自此起概無變動。本公司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及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1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關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本期間概無關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持有重大投資。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概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股息

董事會考慮宣派股息時已計及(其中包括)本集團整體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資金需求。董事會議決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任何中期股息(過往期間：無)。

重大事項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發生的須予披露重大事項。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區分須清楚訂明。

然而，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現時由余良材先生(「**余先生**」)兼任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兩個角色。董事會相信，此架構可有助於確保本集團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使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更有效及更具效率。由於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不會使權力和授權平衡受損，而且此架構可讓本公司迅速、高效及有效地作出及落實管理及企業決策，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有充足檢查及平衡。董事會將繼續進行檢討，並會在計及本集團的管理需要及企業整體情況後考慮於適當時候委任適合人選擔任行政總裁的角色的需要。

除上文所披露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外，本公司於本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於本期間，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各董事已確認彼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且本公司並不知悉本期間有任何董事不符合標準守則之情況。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普通股 股份數目 (附註1)	概約持股 百分比
余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611,250,000 (L) (附註2)	61.125%
陳麗燕女士 (「陳女士」)	受控制法團權益	86,250,000 (L) (附註3)	8.625%

附註：

1. 字母「L」指董事於股份的權益的好倉。
2. 受控制法團為Hearthfire Limited，其由執行董事余先生全資擁有，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余先生被視為於Hearthfire Limited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受控制法團為Present Moment Limited，其由執行董事陳女士全資擁有，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陳女士被視為於Present Moment Limited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續)

(ii) 於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所持相聯法團 普通股股份 數目(L) (附註)	概約持股 百分比
余先生	Hearthfire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股每股面值 1.00美元 的股份	100%

附註：字母「L」指董事於相聯法團股份的權益的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登記任何(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須記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述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上文所披露的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將或被視為或當作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獲記錄於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本公司登記冊，或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擁有5%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普通股 股份數目 (附註1)	概約持股 百分比
Hearthfire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611,250,000 (L) (附註2)	61.125%
Present Moment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86,250,000 (L) (附註3)	8.625%

附註：

1. 字母「L」指股東於股份的權益的好倉。
2. Hearthfire Limited由執行董事余先生全資擁有，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余先生被視為於Hearthfire Limited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Present Moment Limited由執行董事陳女士全資擁有，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陳女士被視為於Present Moment Limited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或獲另行知會，概無其他人士或實體(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競爭權益

於本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據董事所知，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擁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對本集團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或權益，而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之間亦不存在或不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具有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28及5.29條和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3.3及D.3.7條的書面職權範圍。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何劍菁先生、陳錚森先生及樊佩珊女士)組成，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以及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中期報告，包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承董事會命
舍圖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余良材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三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余良材先生、陳麗燕女士及余良霓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何劍菁先生、陳錚森先生及樊佩珊女士。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0,598	20,328	22,565	37,732
銷售成本		(7,362)	(13,536)	(15,562)	(25,024)
毛利		3,236	6,792	7,003	12,708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	4	331	394	562	612
銷售及分銷開支		(2,257)	(3,761)	(5,224)	(6,216)
行政開支		(3,047)	(3,078)	(6,143)	(6,121)
經營(虧損)/溢利		(1,737)	347	(3,802)	983
財務成本	5	(11)	(4)	(25)	(8)
除稅前(虧損)/溢利		(1,748)	343	(3,827)	975
所得稅開支	6	(2)	(90)	(6)	(9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 (虧損)/溢利	7	(1,750)	253	(3,833)	87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 (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	8	(0.175)港仙	0.025港仙	(0.383)港仙	0.088港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溢利	(1,750)	253	(3,833)	877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65	78	244	12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1,685)	331	(3,589)	1,00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 全面收益總額	(1,685)	331	(3,589)	1,00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301	649
使用權資產	11	709	992
		1,010	1,641
流動資產			
存貨	12	1,840	1,56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3	6,771	5,526
預付款項及按金	14	1,354	1,479
銀行及現金結餘		18,209	26,044
		28,174	34,609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5	1,471	1,9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	1,228	3,841
合約負債	15	238	338
租賃負債	16	636	671
即期稅項負債		8	3
		3,581	6,753
流動資產淨值		24,593	27,856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6	103	408
資產淨值		25,500	29,08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10,000	10,000
儲備		15,500	19,089
權益總額		25,500	29,08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 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其他 儲備 千港元	外匯換算 儲備 千港元	股份 溢價 千港元	合併 儲備 千港元	(累計 虧損)/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10,000	8	(127)	36,793	(360)	(10,770)	35,544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127	-	-	877	1,004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0,000	8	-	36,793	(360)	(9,893)	36,548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10,000	8	11	36,793	(360)	(17,363)	29,089
期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244	-	-	(3,833)	(3,589)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0,000	8	255	36,793	(360)	(21,196)	25,50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112)	(6,688)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73	(27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40)	(365)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244	1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7,835)	(7,200)
於四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044	32,265
於九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209	25,0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18,209	25,06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舍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並以香港為歸屬地。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Thir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觀塘鴻圖道57號南洋廣場25樓2504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目前組成本集團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家居用品買賣及設計及電子商務業務。

董事認為，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Hearthfire Limited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直接及最終母公司，而本公司董事余先生則全資擁有Hearthfire Limited及為本公司最終控制方。

2. 編製基準

本期間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以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2. 編製基準(續)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中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採納與本集團有關及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除外。會計政策的任何變動的詳情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3。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會影響政策應用及自年初至目前為止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業績或會不同於該等估計。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載有經選定解釋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自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以來之財務狀況及表現之變動而言屬重大之事項及交易之解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及有關附註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完整財務報表所需之一切資料。

除另有所述者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港元(「港元」)呈列，其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千港元」)。

3. 主要會計政策

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詳情於該等全年財務報表闡述。於本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修訂，並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 第2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

於本期間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並無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呈報的金額及／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載的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惟尚未能指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是否會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期內已確認收益及其他收入及淨收益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家居用品銷售	10,598	20,328	22,565	37,732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				
政府補貼 ^(附註)	-	190	-	302
利息收入	221	88	391	94
包裝及工裝收入	15	22	34	42
樣本及設計收入	9	40	18	72
其他	86	54	119	102
	331	394	562	612

附註：該金額僅為香港特區政府推出的保就業計劃的補貼收入。

分部資料

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按客戶及地區分類的收益分析。本公司執行董事把設計及買賣家居用品的經營活動視為單一經營分部。經營分部已參照所編製的內部管理層報告作出識別並定期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審閱。本公司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全面業績、資產及負債的整體情況，以就資源分配作出決策。據此，概無呈列此單一經營分部之分析。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源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按交付予客戶的地點劃分)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英國	3,339	1,526	5,188	3,198
丹麥	1,291	10,699	4,153	15,782
法國	1,228	1,168	2,817	2,402
德國	1,690	561	2,708	1,371
美國	771	3,411	2,466	7,895
波蘭	1,104	463	1,724	2,094
瑞士	251	217	890	443
中國	371	953	865	1,892
意大利	69	329	651	443
澳洲	135	631	486	1,655
其他	349	370	617	557
	10,598	20,328	22,565	37,73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續)

本集團非流動資產分析(按地理位置劃分)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	783	1,105
中國	227	536
	1,010	1,641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主要客戶的資料

源自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之客戶的收益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3,283	2,289	6,220	5,589
客戶B	1,291	10,543	3,983	15,439
客戶C	-	2,140	不適用 ¹	5,326

¹ 相應收益不超過本集團總收益1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財務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租賃負債利息	11	4	25	8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期內撥備	2	3	5	10
– 中國企業所得稅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86	–	86
期內撥備	–	1	1	2
	2	90	6	98

6. 所得稅開支(續)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B&C Industries (BVI) Limited則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稅法，兩間公司因並無於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經營業務，而分別獲豁免繳稅。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在香港成立的合資格集團實體，其首2百萬港元溢利按8.25%徵稅，而超過該金額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其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稅率徵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以及相應規例，於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須就應課稅收入按企業所得稅稅率25%徵稅。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可獲稅務優惠待遇。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的實施，符合小型微利企業條件的實體享有第二階段稅務優惠待遇，其中年度應課稅收入不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的小型微利企業須按其應課稅收入的25%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舍圖時尚用品(深圳)有限公司為合資格小型微利企業，並享有有關稅務優惠待遇。

其他地點應課稅溢利的稅項支出，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稅率，根據有關國家的現有法律、詮釋及慣例計算。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期內(虧損)/溢利

本集團期內(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核數師薪酬	152	148	305	295
撥回滯銷存貨撥備淨額 (計入銷售成本)	-	-	-	(4)
家居用品成本	6,395	12,157	13,781	22,33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1	191	283	38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1	372	363	593
外匯虧損淨額	55	141	359	99
與以下各項有關的 短期租賃費用：				
— 辦公室物業	403	428	828	878
— 零售商店	139	177	273	330
— 倉庫	135	140	273	28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津貼	2,079	2,208	4,128	4,191
— 酌情花紅	3	-	8	68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4	139	266	261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1,750)	253	(3,833)	877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等於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由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並無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性普通股。

9.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本公司就本期間派付中期股息(過往期間：無)。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期間，本集團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約18,000港元(過往期間：0.4百萬港元)。本期間概無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過往期間：無)乃通過融資租賃撥資。

11.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463	84	547
折舊	(309)	(72)	(381)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54	12	166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992	-	992
折舊	(283)	-	(283)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709	-	70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存貨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原材料	242	352
製成品	3,195	2,875
	3,437	3,227
存貨撥備	(1,597)	(1,667)
	1,840	1,560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存貨之賬面值約為1,84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560,000港元)，當中已扣除陳舊滯銷存貨的撥備約1,59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667,000港元)。

1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2,499	3,649
應收票據	4,272	1,877
	6,771	5,526

本集團的信貸期一般介乎30至120天。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本集團務求對未收取之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管。董事定期檢討逾期結餘。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根據交付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1,829	3,708
31至60天	2,566	386
61至120天	2,333	1,432
超過120天	43	-
	6,771	5,526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美元	6,677	5,420
人民幣	75	87
其他	19	19
	6,771	5,52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預付款項及按金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預付款項		
已採購貨品	753	552
行政及經營開支	197	518
	950	1,070
按金		
租金按金	289	297
公用設施按金	8	8
其他按金	107	104
	404	409
	1,354	1,47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合約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471	1,9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計員工成本	279	411
應計行政及經營開支	939	3,394
其他	10	36
	1,228	3,841
合約負債	238	338
	2,937	6,079

貿易應付款項基於收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天	1,386	1,847
91至180天	33	1
超過180天	52	52
	1,471	1,900

信貸期通常介乎30至90天。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租賃負債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659	712	636	671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 兩年	104	416	103	408
	763	1,128	739	1,079
減：未來財務支出	(24)	(49)	不適用	不適用
租賃責任的現值	739	1,079	739	1,079
減：須於十二個月內結 付之金額(於流 動負債下列示)			(636)	(671)
須於十二個月後結付之 金額			103	408



16. 租賃負債(續)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政策是根據融資租賃租用汽車，租期為五年。利率於合約日期釐定，因而令本集團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租賃屬固定償還方式，並無就或然租金付款訂立任何安排。於各租賃期結束時，本集團可選擇按面值購買該汽車。

用於租賃負債的遞增借款利率為5.5%(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5.5%)。

所有租賃負債均以港元計值。

17.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0.01港元普通股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0.01港元普通股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000,000,000	10,00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關聯方交易

(a) 本集團曾與其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應付泛華家居用品(深圳)有限公司 (「泛華深圳」)之租賃開支 ^(附註)	403	428	828	878

附註：

作為泛華深圳的實益擁有人，余先生於該等交易中擁有權益。因此，與泛華深圳的交易亦屬於GEM上市規則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惟獲完全豁免GEM上市規則第20.74(1)(c)條項下的申報、公告、年度審閱、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b) 期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626	650	1,252	1,32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	18	36	36
	644	668	1,288	1,361

